

证券代码：601326

证券简称：秦港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2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颁布及修订的会计准则要求对公司的会计政策和相关财务信息进行的相应变更和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财政部于2025年12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该规定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的要求，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相关规定，前述规定未对公司及其子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三）会计政策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会计政策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8 日